南昌市教育局

洪教体艺字〔2019〕17号

**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开展“全国爱眼日”**

**活动的通知**

各县（区）教科体局、各开发区（新区）教办(中心)，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2019年6月6日是第24个全国“爱眼日”，为贯彻落实《南昌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》（洪府办发〔2019〕13号），强化学生爱眼护眼意识、养成正确的用眼习惯，加强学校视力防控能力，营造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工作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全国爱眼日”活动，具体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共同呵护好孩子的眼睛，让他们拥有一个光明的未来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**1.开展“三个一”宣传教育活动。**围绕活动主题，组织开展爱眼护眼三个宣传教育活动，即一次主题班会，一期主题板报，一场眼保健操或正确坐姿评比。宣传普及科学用眼、预防近视等眼保健知识，让学生充分认识近视的危害，传播科学矫治屈光不正知识，促进学生养成正确的读写姿势和用眼卫生习惯。

**2.倡导户外体育锻炼。**学校要倡导学生走出教室，多参加户外活动，确保中小学生在校时每天1小时以上体育活动时间。按照动静结合、视近与视远交替的原则，有序组织和督促学生在课间时到室外活动或远眺，防止学生持续疲劳用眼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各县（区）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要提高对爱眼护眼健康教育工作的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，把宣传教育活动落到实处。并结合年度学生体检、视力监测工作，对在校学生近视的发病及防控效果进行长期监测。

各县（区）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家长会、家长信、电子屏、宣传栏等传统宣传方式和校园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新载体，深入报道爱眼日活动和近视防控工作进展情况，引导学生、家长、社会共同关注并参与儿童青少年视力防控工作。

各县（区）教育行政部门和局管学校要全面总结“爱眼日”活动工作经验，于6月16日前将此次活动总结、活动照片、宣传材料（网站、微信公众号上的活动报道和爱眼知识推送截图）上报到南昌市教育局体卫艺处，联系人：赵俊，联系电话：83986479，邮箱：[21170491@qq.com](mailto:21170491@qq.com)

南昌市教育局

2019年5月30日

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5月30日印发